

证券代码：871410

证券简称：江悦科技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2025年工作情况制作了年度工作报告，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决算报告根据公司 2025 年财务状况和审计报告编制，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6 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拟订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监事会认可该机构的服务质量。拟续聘其为公司提供 2026 年的审计服务。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董事会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2）及《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3）。

公司监事会对《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55,878,789.25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44,56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以及《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披露的《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绍兴江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4月27日